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P1000

快速開始指南

簡介	ii
相機組件	1
使用入門	2
基本拍攝和重播操作	8
其他功能	15
技術注釋	19

Tc

- 在使用本相機之前，請先仔細閱讀本說明書。
- 為確保正確使用本相機，請務必閱讀“安全須知”（第 vi 頁）。
- 請務必閱讀“產品保養”中的“請勿將鏡頭對著太陽”（第 21 頁）。
- 閱讀本說明書後，請將其妥善保管以便今後可隨時查閱。

簡介

請首先閱讀以下資訊

感謝您購買尼康 COOLPIX P1000 數碼相機。

下載“參考說明書”

參考說明書（PDF格式）以多種語言提供關於如何使用本產品的詳細資訊。從以下 URL 下載中心下載參考說明書，將其儲存在智慧型裝置或電腦上以供參考。

- 參考說明書可使用 Adobe Acrobat Reader（從 Adobe 網站下載）或 iBooks（一款 iOS 應用程式）查看。

下載尼康軟件

對於電腦

存取以下 URL 可從本公司下載中心下載軟件。

- NX Studio：這款軟件可將影像與短片傳輸到您的電腦，以便查看和編輯。

對於智慧型裝置

- SnapBridge：建立無線連接時，此應用程式可讓您將影像和短片上載至智慧型裝置。有關如何下載及建立連接的資訊，請參閱隨附的“SnapBridge 連接指南”。

造訪本公司下載中心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瀏覽我們的網站，下載尼康影像產品、電腦軟件或韌體的說明書。



尼康用戶支援

如果您需要任何有關尼康產品操作的技術支援，請聯絡我們的尼康代表。有關閣下所在地方的尼康代表資訊，請瀏覽

<http://www.nikon-asia.com/support>。

確認包裝內容

如果缺少任何物品，請與購買相機的商店聯絡。



COOLPIX P1000
數碼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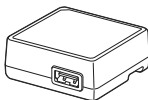
相機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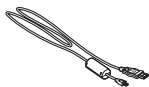
LC-77 鏡頭蓋



EN-EL20a 二次鋰電池組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



UC-E21 USB 線



HB-CP1 刺刀式遮光罩

快速開始指南
(本說明書)

SnapBridge 連接指南

保修卡

* 視乎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安裝轉接插頭。轉接插頭的形狀視乎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 (圖4)。

注意：本相機未隨機提供記憶卡。本說明書中，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資訊和使用須知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下列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中東及非洲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圖像和相片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造訪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AC 變壓器和 USB 纜線）才能夠達到本相機電子電路的運行和安全要求。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沒有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二次鋰電池組可能會干擾相機的正常操作，或者導致電池過熱、起火、破裂或洩漏。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產品的防偽標誌。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害或利潤損失，尼康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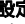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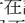
- 未經尼康公司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和螢幕內容可能與實際產品有所不同。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變更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件規格的權利。
- 尼康公司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關於遵守版權的聲明

根據版權法規定，未經版權持有人的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透過本相機建立的具有版權之相片或短片。將相片或短片僅作個人用途時可以例外，但若將它們用於展覽或實況表演，則即使是個人使用也有可能會受到限制。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等資料儲存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擁有權轉移給他人前，確保在設定選單（17）的**全部重設**中或網路選單（17）的**恢復預設設定**中重設所有相機設定。重設後，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設備中的所有資料，或者在設定選單（17）的**格式化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中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

對記憶卡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安全須知

為防止您的財產受損或者您自己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全面閱讀“安全須知”。

請妥善保管這些安全指南，以便本產品的所有使用者可隨時查閱。



危險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極有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警告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注意事項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財產受損。



警告

- **勿在行走或駕駛時使用。**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 **勿自行拆解或改裝本產品。勿觸碰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而外露的內部零件。**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其他傷害。
- **若發現任何不正常現象，如本產品冒煙、發熱或異味等，請立即取出電池或斷開電源。**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會導致起火、灼傷或其他傷害。
- **保持乾爽。勿用濕手進行操作。勿用濕手接觸插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 **勿在本產品開啓期間或接通電源期間讓皮膚與其長時間持續接觸。**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低溫灼傷。
- **勿在有丙烷氣、汽油或煙霧劑等易燃性粉塵或氣體的場所使用本產品。**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爆炸或火災。
- **勿將閃光燈對準機動車司機進行閃光。**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

-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本產品。**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產品故障。另外，請注意細小部件有導致窒息的危險。若兒童誤吞了本產品的任何部件，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勿將相機帶纏繞在頸部。**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
- **勿使用非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使用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時，請勿：
 - 損壞、改裝、用力拉扯或扭曲電線或傳輸線，將它們置於重物之下，或者使它們靠近熱源或火焰。
 - 使用為改變電壓而設計的旅行變壓器或配接器，或者使用直流變交流的變流器。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 **在強雷雨天氣時進行充電或使用 AC 變壓器的情況下，請勿觸碰插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
- **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場所，勿用裸手直接接觸。**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灼傷或凍傷。



注意事項

- **勿將鏡頭對準太陽或其他強光源。**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光線可能會透過鏡頭聚焦並引起火災或損壞產品的內部零件。拍攝逆光主體時，請不要讓太陽進入構圖範圍。因為當太陽靠近構圖範圍時，陽光可能透過鏡頭聚焦並引起火災。
- **禁止使用本產品時，請將其關閉。禁止使用無線裝置時，請停用無線功能。**本產品產生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飛機上或者醫院或其他醫療機構中的裝置。
- **若您將在較長時間內不使用本產品，請取出電池或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 **勿觸碰鏡頭的活動部位或其他移動部件。**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
- **勿將閃光燈緊貼著或靠近皮膚或其他物體進行閃光。**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灼傷或起火。
- **當使用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的閃光燈元件時，請勿升起內置閃光燈。**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起火或損壞產品。
- **勿將本產品長時間放置在極其高溫的地方，如封閉的車內或直射陽光下。**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 **勿運送安裝了三腳架或類似配件的相機。**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產品故障。



電池的危險事項

- **勿錯誤使用電池。**若不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僅可使用已被驗證可用於本產品的可充電電池。
 - 勿將電池投入火中或加熱升溫。
 - 勿自行拆解。
 - 勿使電池終端接觸項鍊、髮夾或其他金屬物品而引起短路。
 - 勿使電池或其所在的产品受到強烈震動。
- **僅可按指示進行充電。**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並尋求醫療協助。**若不及時處理將可能導致眼睛受傷。



電池的警告事項

-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電池。**若兒童誤吞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暴露在雨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若本產品被弄濕，請立即用毛巾或類似物品將其擦乾。
- **一旦發現電池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若電池在指定的時間內未充電，請停止為其充電。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著火。
- **當電池不再使用時，請使用絕緣膠帶封住終端。**若金屬物品接觸到電池終端，可能會導致過熱、破裂或起火。
-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皮膚或衣物，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接觸部位。**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皮膚過敏。

注意

設備名稱：數碼相機，型號（型式）：COOLPIX P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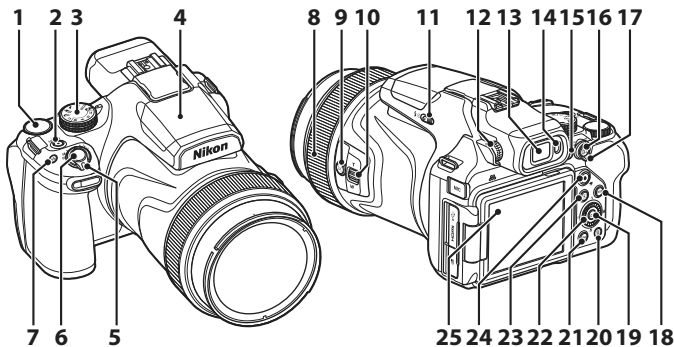
設備名稱：電源供應器，型號（型式）：EH-73P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殼	○	○	○	○	○	○
電源線	—	○	○	○	○	○
插座	○	○	○	○	○	○
機械元件	—	○	○	○	○	○
光學元件	○	○	○	○	○	○
電子元件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相機組件

相機機身



- 1 指令撥盤
- 2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充電指示燈)
- 3 模式撥盤
- 4 內置閃光燈
- 5 變焦控制
- 6 快門釋放按鍵
- 7 Fn (功能) 按鍵
- 8 控制環
- 9 \mathcal{R} (快速返回變焦) 按鍵
- 10 側面變焦控制
- 11 \mathcal{L} (閃光燈彈出) 控制
- 12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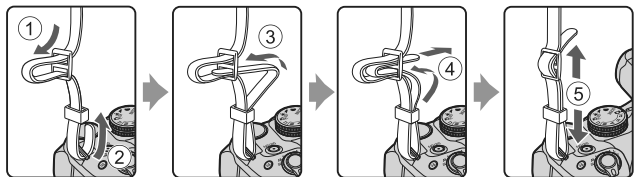
- 13 電子觀景器
- 14 眼睛感應器
- 15 \square (螢幕) 按鍵
- 16 \mathcal{A} (AE-L/AF-L) 按鍵
- 17 對焦模式選擇器
- 18 DISP (顯示) 按鍵
- 19 \otimes (套用選擇) 按鍵
- 20 \mathcal{X} (刪除) 按鍵
- 21 MENU (選單) 按鍵
- 22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多重選擇器) *
- 23 \triangleright (重播) 按鍵
- 24 \bullet (短片記錄) 按鍵
- 25 螢幕

* 在本說明書中，按多重選擇器向上、向下、向左、向右部分的操作表示為 ▲、▼、◀ 或 ▶。

使用入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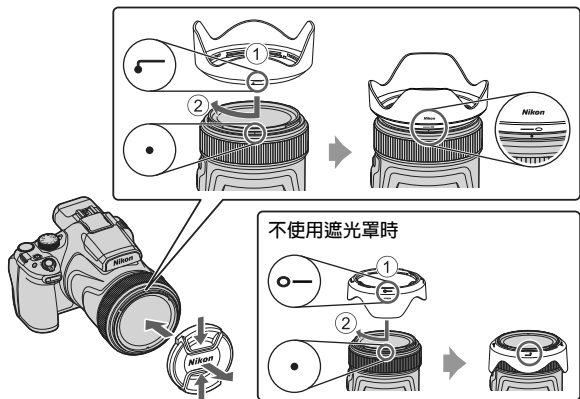
如何繫上相機帶

將相機帶繫在相機左右兩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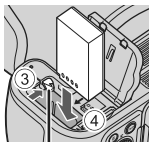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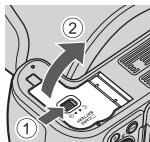


如何繫上鏡頭蓋與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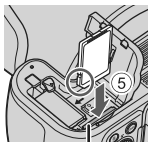
- 不拍攝影像時，請蓋上鏡頭蓋以保護鏡頭。
- 遮光罩可削減對影像產生不利影響的光線，亦有助於保護相機。使用閃光燈拍攝或必須使用 AF 輔助照明燈時，請勿使用遮光罩。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電池插鎖



記憶卡插槽



- 確保電池正負極方向正確，移動橙色的電池插鎖（③），將電池完全插入（④）。
-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⑤）。
- 插入電池或記憶卡時，注意不要反轉或倒轉插入，否則會造成故障。
- 記憶卡上的防寫開關處於“鎖定”位置時，無法拍攝或刪除影像，且無法對記憶卡進行格式化。

☑ 格式化記憶卡

如果是首次將用於其他裝置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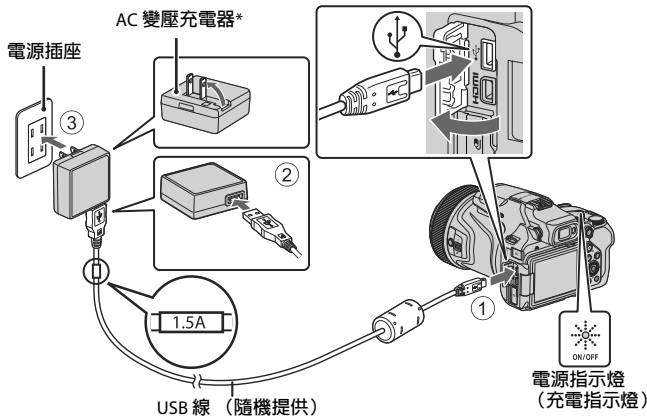
-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
-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按下 MENU 按鍵，然後在設定選單（☞17）中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移除電池或記憶卡

關閉相機，確定電源指示燈及畫面已關閉，然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移動電池插鎖以彈出電池。
- 輕力將記憶卡推入相機，就能使其稍稍彈出。
- 剛使用完相機後應小心對待相機、電池和記憶卡，因為它們可能會較熱。

對電池充電



* 視乎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安裝轉接插頭。轉接插頭的形狀視乎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

- 相機已裝入電池並連接電源插座時，將開始充電，如圖所示。電池正在充電時，電源指示燈（充電指示燈）慢速閃爍。
- 充電結束後，電源指示燈會熄滅。請從電源插座拔出 AC 變壓充電器，然後斷開 USB 線的連接。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充電時間約為 3 小時。
- 由於下列原因之一，當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時，不能為電池充電。
 - 環境溫度不適合充電。
 - USB 線或 AC 變壓充電器沒有正確連接。
 - 電池已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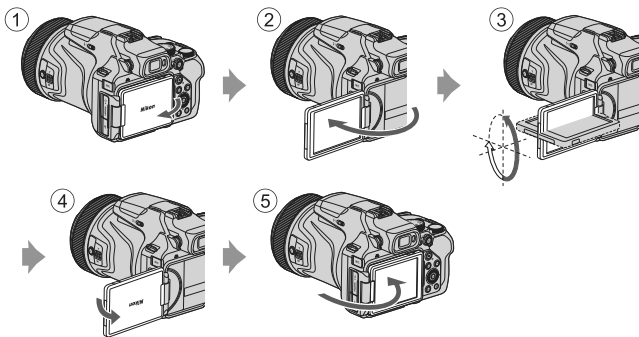
✓ 關於 USB 線的注意事項

- 請勿使用除 UC-E21 以外的 USB 線。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可能會造成過熱、火災或觸電。
- 檢查插頭的形狀和方向，切勿以傾斜的角度來插入或拉出插頭。

✓ 關於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為電池充電期間仍可使用相機，但會增加充電時間。正在使用相機時，電源指示燈（充電指示燈）熄滅。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之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切勿使用市售的 USB-AC 變壓器或手提電話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開啓螢幕



- 您可以調整螢幕的方向和角度。進行標準拍攝時，將螢幕折疊到相機背部，畫面朝外（⑤）。
- 不使用或攜帶相機時，將螢幕折疊到相機機身，畫面朝內（①）。

✓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有線纜或配件連接至相機時，螢幕的可調節範圍可能會受到限制。
- 轉動螢幕時，請勿用力過度，請在螢幕的可調節範圍內慢慢移動，以免損壞連結部件。

相機設定

1 開啓相機。

-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並調整設定。



- 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窗。按下多重選擇器上的 ▲ 或 ▼ 反白顯示一種語言，然後按下 OK 確定選擇。
- 使用設定選單 (17) 中的 **語言 / Language** 選項，您可隨時更改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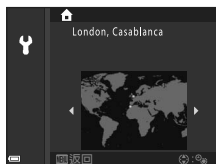


2 選擇是，然後按下 OK。



3 反白顯示您的本地時區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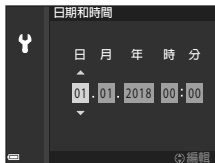
- 若要開啓夏令時間，請按下 ▲；☀️ 將顯示在地圖頂部。按下 ▼ 可關閉夏令時間。



4 按下 ▲ 或 ▼ 選擇日期格式並按下 OK。

5 輸入目前日期和時間並按下 **OK**。

- 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項目，然後按下 **▲** 或 **▼** 進行更改。
- 選擇分鐘字段，然後按下 **OK** 確認設定。



6 出現提示時，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是並按下 **OK**。

- 設定完畢後，相機將退回拍攝顯示。

重設時鐘

設定選單中的**時區和日期**選項可用於選擇時區並設定相機時鐘。

夏令時間可在**時區**選單中開啓或關閉。

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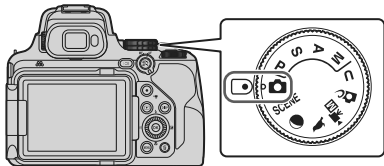
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在相機與智慧型裝置間建立無線連接時，可將相機拍攝的影像上載至智慧型裝置或進行遙控攝影。有關連接步驟，請參閱隨附的“SnapBridge 連接指南”。

基本拍攝和重播操作



拍攝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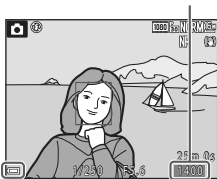
這裡以 （自動）模式為例說明。（自動）模式可讓您在多種拍攝條件下執行一般拍攝。

1 將模式撥盤轉動到 。



剩餘曝光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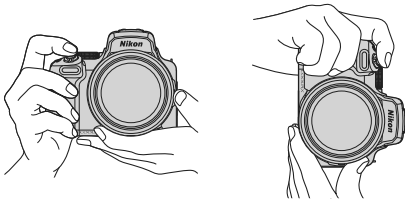
- 電池電量指示器
：電池電量高。
：電池電量低。
- 按下 **DISP**（顯示）按鍵切換每次在畫面上顯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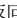
電池電量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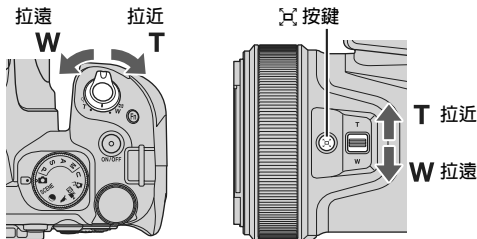
2 穩定地握持相機。

- 不要讓手指和其他物件接觸到鏡頭、閃光燈、AF 輔助照明燈、收音器和揚聲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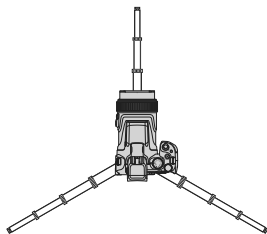
3 進行構圖。

- 移動變焦控制或側面變焦控制以改變變焦鏡頭位置。
- 當鏡頭處於遠攝位置拍攝時，如果主體消失，按下 （快速返回變焦）按鍵以臨時擴大可見的影像區域，這樣就能更輕鬆地再次對主體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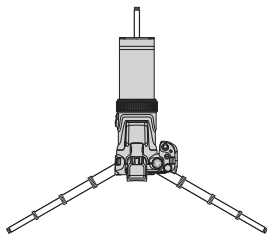


使用三腳架

- 我們建議在以下情況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 當在光照較暗並且閃光模式設定為 （關閉）的條件下進行拍攝時
 - 當變焦處於遠攝位置時
- 拍攝期間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在設定選單（17）中設定**減震**為**關閉**可避免此功能造成任何潛在錯誤。
- 將相機安裝至三腳架後，確保相機不會在縮放鏡頭時跌倒。將三腳架的一隻腳伸向主體，另外兩隻腳伸向你且距離相等。
- 操作時相機可能會稍微移動，即使安裝在三腳架上，可能會干擾自動對焦。操作相機後等待幾秒鐘，然後慢慢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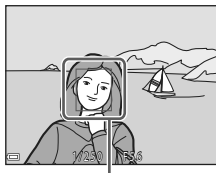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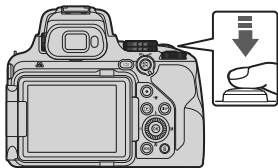
當變焦處於廣角位置時



當變焦處於遠攝位置時

4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代表在感覺有點阻力的位置按住按鍵。
- 當清晰對焦於主體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會以綠色顯示。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將會對焦於畫面中央，不會顯示對焦區域。
- 如果對焦指示器的對焦區域閃爍，表示相機無法對焦。修改構圖並嘗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對焦區域

5 不要鬆開手指，繼續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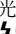
✓ 關於儲存影像或短片的注意事項

儲存影像或短片期間，顯示剩餘曝光次數的指示器或顯示剩餘記錄時間的指示器會閃爍。指示器閃爍時，**切勿開啓電池室蓋/記憶卡插槽蓋或移除電池或記憶卡**。這樣做可能會遺失數據或令相機或記憶卡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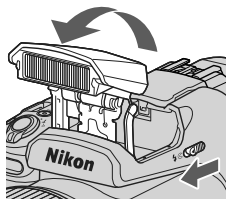
✍ 自動關閉功能

- 如果在大約 1 分鐘後仍沒有執行任何操作，畫面會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然後電源指示燈會閃爍。相機處於待機模式，約 3 分鐘後會關閉。
- 要在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期間重新打開畫面，可執行按下電源開關或按下快門釋放按鍵等操作。

使用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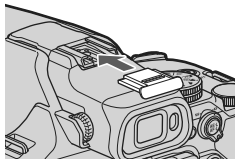
在需要閃光燈的情況下，如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移動  (閃光燈彈出) 控制以升起內置閃光燈。

- 不使用內置閃光燈時，請向下輕推內置閃光燈直至其關閉合上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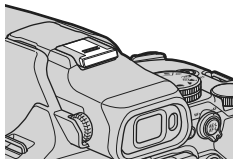


如何繫上 BS-1 配件插座蓋 (另行選購)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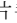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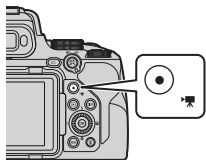
②



記錄短片


顯示拍攝畫面並按下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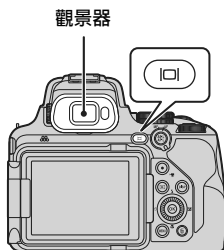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按鍵，結束記錄。旋轉模式撥盤至  (短片手動) 時，可設定短片記錄的快門速度和 f 值。



在螢幕與觀景器之間切換

當明亮的環境使您難以看清螢幕，例如在室外陽光下，建議您使用觀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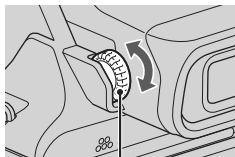
- 當您將臉湊近觀景器時，眼睛感應器會作出反應，觀景器會打開，而螢幕會關閉（預設設定）。
- 也可以透過按下 （螢幕）按鍵，在螢幕與觀景器之間切換顯示。



觀景器的屈光度調節

如果難以看見觀景器內的影像，一邊透過觀景器觀看，一邊轉動屈光度調節控制器以作調整。

- 小心不要讓指尖或指甲刮到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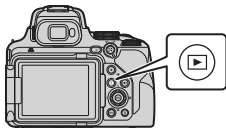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重播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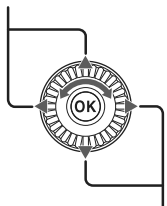
1 按下 (重播)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 當相機關閉時，按住  按鍵可以在重播模式中開啓相機。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顯示上一幅影像


- 按住    可快速捲動影像。
- 也可以透過轉動多重選擇器選擇影像。
- 按下 **DISP** (顯示) 按鍵切換每次在畫面上顯示的資訊。
- 如要重播記錄的短片，按下  按鍵。
- 如要返回拍攝模式，按下  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顯示下一幅影像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向著 **T** () 移動變焦控制可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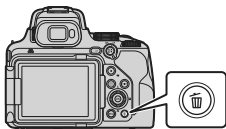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向著 **W** () 移動變焦控制，可切換至縮圖重播模式並在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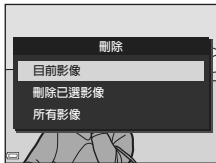
刪除影像


- 1 按下  (刪除) 按鍵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影像。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   選擇所需的刪除方法，然後按下  按鍵。

- 如要退出而不刪除，按下 MENU 按鍵。



- 3 選擇是，然後按下  按鍵。




- 無法恢復已刪除的影像。



關於同時刪除以 RAW 和 JPEG 所儲存影像的注意事項


使用本相機刪除以**影像品質**設定中的 **RAW + Fine** 或 **RAW + Normal** 拍攝的影像時，同時儲存的 RAW 和 JPEG 影像都會被刪除。您不能只刪除一種格式。

刪除連拍影像 (序列)

- 連續拍攝的影像是以序列儲存的，在重播模式 (預設設定) 下僅序列的第一張影像 (主要照片) 會顯示出來。
- 當顯示影像序列的主要照片時，按下  按鍵將刪除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如要刪除序列中的個別影像，按下  按鍵以每次顯示一張影像，然後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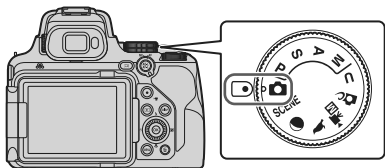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拍攝的影像

使用拍攝模式時，按下  按鍵刪除最後一張儲存的影像。

其他功能

選擇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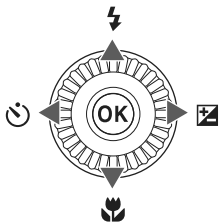
您可以轉動模式撥盤，將所需的拍攝模式對齊相機機身上的指示器標記。



- **📷 (自動) 模式**
選擇此模式可在多種拍攝條件下執行一般拍攝。
- **SCENE、🌕 (月亮) 和 🐦 (場景) 模式**
根據拍攝條件選擇任一場景模式時，可以使用適合這些條件的設定拍攝照片。
 - **SCENE**：按下 **MENU** 按鍵，然後選擇場景模式。當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時，相機會在您構圖時識別拍攝條件，您可以使用適合當時條件的設定拍攝照片。
 - **🌕 (月亮)**：在遠攝位置拍攝月亮影像時，使用此模式。
 - **🐦 (觀鳥)**：在遠攝位置拍攝鳥類影像時，使用此模式。
- **📷 (創意) 模式**
拍攝時套用影像效果。
- **P、S、A 和 M 模式**
選擇這些模式可以對快門速度和 f 值進行更細微的控制。
- **U (User settings) 模式**
可以儲存 **P、S、A** 和 **M** 模式常用的設定。若要使用已儲存的設定拍攝，將模式撥盤轉動到 **U**。
- **🎥 (短片手動) 模式**
您可以將曝光模式設定為光圈自動優先或手動，來記錄短片。

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拍攝功能

當顯示拍攝畫面時，可按下多重選擇器 ▲ (⚡) ◀ (⌚) ▼ (🌸) ▶ (☒) 以設定下列功能。









- ⚡ **閃光模式**
可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模式。
- ⌚ **自拍/笑容定時**
相機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指定時間後釋放快門。如笑容定時已設定，相機將在偵測到笑臉時自動釋放快門。
- 🌸 **對焦模式**
可根據主體距離指定 **AF**（自動對焦）、🌸（近拍特寫）或 ▲（無限遠）（當對焦模式選擇器設定為 **AF**（自動對焦）時）。
- ☒ **曝光補償**
您可以調整影像整體的亮度。

可設定的功能視乎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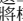
選單操作

按下 MENU（選單）按鍵，可設定下列選單。

-  拍攝選單^{1、2}
-  短片手動模式選單³
-  短片選單¹
-  重播選單⁴
-  網路選單
-  設定選單

¹ 顯示出拍攝畫面時按下 MENU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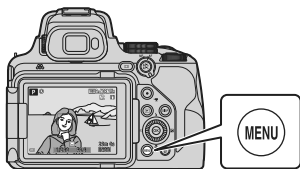
² 選單圖示和可用的設定選項視乎拍攝模式而有所不同。

³ 將模式撥盤轉動到 （短片手動），顯示拍攝畫面時按下 MENU 按鍵。

⁴ 顯示出重播畫面時按下 MENU 按鍵。

1 按下 MENU（選單）按鍵。

- 將會顯示選單。



2 按下多重選擇器 ◀。

- 目前的選單圖示以黃色顯示。



選單圖示

3 選擇一個選單圖示，然後按下 OK 按鍵。

- 選單選項變為可選。



4 選擇一個選單選項，然後按下 **OK** 按鍵。

- 視乎目前的拍攝模式或相機狀態，某些選單選項不能設定。
- 也可以透過轉動多重選擇器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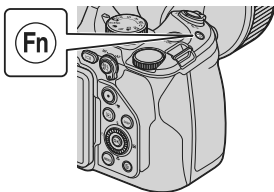
5 選擇一個設定，然後按下 **OK** 按鍵。

- 套用選擇的設定。
- 使用完選單後，請按 **MENU** 按鍵。
- 當選單顯示時，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或 **●** (**▶**) 按鍵切換至拍攝模式。



使用 Fn (功能) 按鍵

如果在 **P**、**S**、**A**、**M** 或 **U** 模式中按下 **Fn** 按鍵，您可以快速設定預先儲存的選單選項（預設設定為**連拍**）。若要設定不同的選單選項，選擇 **Fn** 按鍵，然後選擇所需的選單選項。



技術注釋

關於無線通訊功能的注意事項

有關無線設備的限制


本產品中的無線收發器符合銷售國的無線規定，不能在其他國家使用（在 EU 或 EFTA 購買的產品可以在 EU 和 EFTA 中的任何地方使用）。對於在其他國家使用，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不確定原銷售國的用戶應諮詢當地的尼康服務中心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此限制僅適用於無線操作，不適用於產品的任何其他使用。

安全性

儘管本產品之其中一項優點是可允許他人在其連線範圍內隨處免費連線進行無線資料交換，但若未啓用安全性，則可能發生以下情況：

- 資料竊取：惡意的第三方可能會攔截無線傳輸以竊取用戶 ID、密碼及其他私人資訊。
- 未經授權的存取：未經授權的用戶可能會存取網路，變更資料或執行其他惡意操作。請注意，視乎無線網路的設計，特定攻擊可能還會在啓用安全時允許未經授權的訪問。對於在資料傳輸期間可能會發生的資料或資訊洩漏，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切勿存取未經允許使用的網路，即使他們顯示在您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這樣做會被視作未經授權的存取。僅存取允許使用的網路。

私人資訊管理和免責聲明

- 本產品註冊和設定的用戶資訊，包括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設定和其他私人資訊，會因操作錯誤、靜電、事故、故障、修理或其他操作而被改變和遺失。務必對重要資訊進行獨立的備份。對於不是尼康造成的內容變更或遺失而導致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害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在棄置本產品或轉讓給其他持有人之前，應執行設定選單（17）中的**全部重設**，將在本產品註冊及配置的所有用戶資訊刪除，包括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設定及其他個人資訊。
- 對於因產品遭竊或遺失而使本產品遭第三方未授權使用所導致的任何損壞，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出口或將本產品攜帶出境的注意事項

本產品受美國出口管理規章（EAR）管控。除出口至受禁運或特殊管控的國家（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鮮、蘇丹及敘利亞；該國家名單可能會發生變更）時以外，將本產品出口至其他國家時，均無需美國政府的許可。

台灣客戶注意事項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時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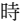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產品保養

在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除了遵循“安全須知”（vi-ix）中的警告外，還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相機

請勿對相機施加強力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產品可能會發生故障。此外，切勿觸摸鏡頭，或對其用力過大。

保持乾爽

若將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濕度的環境中將會損壞本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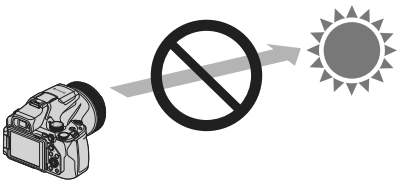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式相機套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本設備。這樣做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相機故障。

請勿將鏡頭對著太陽



拍攝或不使用鏡頭蓋將相機放置於無人看管狀態時，避免將鏡頭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陽光等強光源透過鏡頭集中，可能會造成鏡頭內部零件變形或影像感應器變色或老化。即使將鏡頭指向太陽幾秒鐘，都可能會損壞相機，尤其是當鏡頭位於遠攝位置時。

鏡頭的內部零件變形時，相機可能無法進行曝光控制。

當影像感應器上出現變色或老化時，影像上可能會出現不均勻。

建議在不使用相機時蓋上鏡頭蓋。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或記憶卡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儲存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記憶卡或內部電路損壞。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包括電子觀景器）構造極其精密，其有效像素至少達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過 0.01%。因此，即使這些螢幕可能含有始終發亮（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或不發亮（黑色）的像素，也並非故障，使用本裝置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請勿對螢幕施加壓力，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損壞或故障。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電池

使用注意事項

- 請注意電池在使用後會變熱。
- 請勿在環境溫度低於 0°C 或者高於 40°C 的情況下使用電池，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損壞或故障。
- 如發現溫度過高、出煙或有異味從電池散發出來等異常情況，請即刻停止使用，並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 從相機或電池充電器（另購）取出電池後，請採取將電池裝入膠袋等絕緣措施。

對電池充電

使用相機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

- 使用前，請在環境溫度處於 5°C 到 35°C 的室內對電池充電。
- 電池溫度過高可能會影響電池正確充電或完全充電，亦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請注意電池在使用後會發熱；充電之前請先等待電池降溫。
當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或電腦為已裝入相機的電池充電時，請勿在電池溫度低於 0°C 或高於 50°C 的情況下對電池充電。
- 電池一旦充足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
- 充電期間，電池溫度可能會提高。這不是故障。

攜帶備用電池

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在寒冷天氣下使用電池

在寒冷的天氣下，電池容量會趨於降低。如在低溫中使用耗盡電量的電池，相機可能無法開啓。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電池終端

電池端子上的污垢可能會影響相機的正常運作。電池端子上若有污垢，使用電池前請使用潔淨的乾布擦拭乾淨。

對耗盡電量的電池充電

在將電量耗盡的電池插入相機時開啓或關閉相機可能會導致電池壽命縮短。使用之前請對耗盡電量的電池充電。

存放電池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電池在相機中時，即使不使用，也會消耗微少電量。這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耗盡並完全喪失功能。
- 電池每六個月至少充電一次，並且必須將其電量完全耗盡後再行存放。
- 請將電池放入塑膠袋等，將其隔離或儲存在陰涼處。電池應儲存在環境溫度範圍為 15°C 到 25°C 且乾燥的地方。請勿將電池儲存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電池壽命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購買新電池。

回收用過的電池

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回收可充電電池，回收前確保先使用絕緣膠帶封住終端。

AC 變壓充電器

-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只能用於兼容設備。切勿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設備。
- 切勿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可能會造成過熱、火災或觸電。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之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切勿使用市售的 USB-AC 變壓器或手提電話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EH-73P 與 AC 100–240 V、50/60 Hz 電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詳細資訊，請聯絡旅行社。
- 本產品上的符號代表的意思如下：
~ 交流電、— 直流電、□ Class II 裝置（本產品為雙重絕緣構造。）

清潔與儲存

清潔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鏡頭/ 觀景器	請勿讓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氣球（一種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擠壓出氣流吹在其他物體上的小設備）去除灰塵或棉絨。要去除指紋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乾淨的軟布，從鏡頭的中央開始，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鏡頭的邊緣擦拭。如果這種方法無效，請用稍稍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清潔布來清潔鏡頭。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若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使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擦拭螢幕，要小心切勿用力。
機身	用吹氣球去除灰塵、髒物或沙粒，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其他多沙或多塵環境中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灰塵或鹽，然後徹底涼乾。 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

儲存

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為防止發霉，每月應從儲存處至少取出相機一次。


開啓相機並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數次，然後再將相機重新存放。請勿將相機儲存在以下場所：


- 通風不良、濕度高於 60% 的地方
- 環境溫度超過 50°C 或低於 -10°C 的地方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有關如何存放電池，請遵照“電池”（[圖 22](#)）中“產品保養”（[圖 21](#)）中的注意事項。

故障診斷

如果您的相機不能正常運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之前，請先查看以下的常見問題列表。

亦可參閱參考說明書（PDF 格式），了解有關如何使用此相機的更多詳細資訊（ii）。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但沒有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請等待記錄結束。若問題仍然存在，請關閉相機。 若相機無法關閉，請取出並重新插入電池；若您使用的是 AC 變壓器，請將其斷開並重新連接。請注意，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會遺失目前正在記錄的任何數據，但不影響已經記錄的數據。	-
相機無法開啓。	電池電量耗盡。	3、4、22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自動關閉以省電（自動關閉功能）。溫度過低時，相機和電池可能無法正常工作。相機內部已變得燙熱。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然後再次嘗試打開相機。	10 22 -
螢幕或觀景器中沒有任何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處於關閉狀態。電池電量耗盡。相機自動關閉以省電（自動關閉功能）。您不能同時開啓螢幕及觀景器。在螢幕與觀景器之間切換可能需要一些時間。相機已連接至電視或電腦。間隔定時拍攝，多重曝光變亮場景模式（設定為星軌時）拍攝，或正在進行微時短片拍攝，或相機正使用 Bulb 設定或 Time 設定進行長時間曝光影像拍攝。	6 8 10 - - -
相機會變熱。	長時間使用（如拍攝短片），或在炎熱的環境下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會變得燙熱，這並非故障。	-

可使用的記憶卡

相機支援 SD、SDHC 以及 SDXC 記憶卡。

- 相機支援 UHS-I。
- 建議使用 SD 速度級別為 6 或更快的記憶卡記錄短片（以 **2160/30p** 或 **2160/25p** 的影像大小/每秒幅數記錄 4K UHD 短片時，建議使用 UHS 速度級別為 3 或更快的記憶卡）。如果使用較低速度級別的記憶卡，記錄短片時可能會突然停止。
- 如果您使用讀卡器，應當確保它與您的記憶卡兼容。
- 有關特性、操作以及使用限制的資訊，請聯絡製造商。

商標資訊

- Windows 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Bluetooth*® 字標及標誌是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的註冊商標且已授權尼康公司使用。
- Apple®、App Store®、Apple logos、Mac、OS X、macOS、iPhone®、iPad®、iPod touch® 和 iBooks 為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為 Goog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Android 機械人是從 Google 創作和共用的作品複製或修改，並根據「創意共享（CC）姓名標示授權 3.0」條款使用。
- iOS 為 Cisco Systems, Inc.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dobe、Adobe logo、Acrobat 以及 Reader 為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SDHC 和 SD 標誌為 SD-3C, 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 是一個商標。
- HDMI、HDMI 標誌以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HDMI

- Wi-Fi 和 Wi-Fi 標誌為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檔中所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是相關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Use of the Made for Apple badge means that an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the Apple products identified in the badge,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an Apple product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AVC 專利組合授權

本產品經 AVC 專利組合授權，消費者可出於個人和非商業用途用於 (i) 依據 AVC 標準 (“AVC 視頻”) 來對視頻進行編碼和/或 (ii) 解碼由消費者因個人或非商業活動用途而編碼的 AVC 視頻和/或從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供應商處獲得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

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FreeType 授權 (FreeType2)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權利。

MIT 授權 (HarfBuzz)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 2016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權利。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

台灣經銷商：國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5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72 號 8 樓
+886-2-2740-3366

NIKON CORPORATION

© 2018 Nikon Corporation



YP2H06(16)
6MQA6316-06